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0-052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集团")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障业务稳健发展,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苏美达集团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3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

1. 发行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2. 注册规模:

拟申请注册3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苏美达集团在交易商协会注册获批的金额为准。

3. 发行时间和发行方式

注册有效期内将根据市场情况、资金需求和监管要求分期择机发行。

4. 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

5. 承销商

苏美达集团将充分考虑到承销银行的自身实力和与公司的合作关系,慎重了解和多方比较选择本次承销商。

6. 中介机构

继续沿用前期注册发行债券的评级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南京)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以节约中间费用等注册成本。

7. 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或)置换存量银行借款。

二、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苏美达集团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需由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具体发行方案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注册通知书确定。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0-054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2月25日15点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长江路198号苏美达大厦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25日

至2020年1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子公司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关于子公司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及《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等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国机精工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杨永清、金永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10	苏美达	2020/12/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 登记时间:2020年12月22日9:00-16:00

5. 登记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长江路198号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 联系方法:(025)8453 1968;传真:(025)8441 1772;邮政编码:210016

7. 联系人:郭枫

六、其他事项

1. 联系方法: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2.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子公司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0-050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0年12月3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子公司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着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21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37,590万元。以上额度内,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杨永清先生、金永传先生、皮安荣先生、王玉琦先生、刘耀武先生回避表决。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大洋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洋")所属扬州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润资产公司")为公司在破产重整前存续的子企业。新大洋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157,646,400.00元。由于破产重整前,鼎润资产一直处于非持续经营状态,新大洋对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累计计提减值准备156,709,934.22元。破产重整完成以后,新大洋对该投资的减值准备未再进行计提。

根据新大洋计划,年底前将完成鼎润资产公司的清算工作,故以破产重整前累计计提的减值准备156,709,934.22元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销,并将减值准备未覆盖账面原值的部分(936,465.78元)结转当期清算损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0-051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0年12月3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于2020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子公司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子公司本次拟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改善公司融资结构、降低融资风险及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事项,并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与关联方之间的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系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实现专业协作、优势互补,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核销资产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和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资产。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0-053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需提交至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在公司同类业务所占比重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保证公司2021年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本着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董事会审议通过2021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37,590万元,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调剂使用。就上述事项,关联董事杨永清先生、金永传先生、皮安荣先生、王玉琦先生及刘耀武先生均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事项,并在董事会上对此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及其子公司	2020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1-11月份)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5.58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76.99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兰州电源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00	756.97	
	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00	71.18	
	广州国机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国机铸锻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829.40	
	经纬智能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广州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重庆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潍坊欣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714.41	
	宏大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00	542.49	
	二重集团(镇江)重型装备厂有限责任公司		3.98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小计	21,500.00	5,101.00	
提供劳务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	13.70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42.90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7.11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0.14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		1.88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小计	1,000.00	95.73	
接受劳务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	1,644.34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534.47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小计	11,700.00	2,178.81	
采购商品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615.1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1.00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	33.43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07.96	当期实际业务发生超过预计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	当期未发生业务合作
	中纺联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783.20	
	小计	12,000.00	1,740.74	
合计		46,200.00	9,116.28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情况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及其子公司	2021年度财务预计发生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1-11月份)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	5.58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期间的交易规模将增加
	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0	71.18	
	经纬智能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中浙高铁轴承有限公司	2,45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小计	19,560.00	76.76	
提供劳务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	13.70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60.00	42.90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40.00	37.11	
	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小计	130.00	93.71	
接受劳务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	1,644.34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534.47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期间的交易规模将增加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双方将发生关联交易
	小计	10,000.00	2,178.81	
采购商品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615.15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	33.43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期间的交易规模将增加
	中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783.20	根据业务安排,未来期间的交易规模将增加
	小计	7,900.00	1,431.78	
合计		37,590.00	3,781.06	

备注:

1. 以上关联方含关联方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2.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中,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调剂使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刘群,注册资本:92,911.70366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20号世纪兴源大厦,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保机械、木材加工机械、营林、木材采伐机械及专用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内燃机及配套机械、摩托车发动机、摩托车及其他特种车辆的生产和销售;木工切削工具、手工工具的制造和销售;人造板材的制造和销售;木材、家俱及其它木制品的销售;汽车的销售;化肥、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车辆改装;进出口业务;国内外工程承包;与以上业务有关的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商宏谟,注册资本:11,573.64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成都市新都区工业大道东段601号,经营范围:刀具、测量仪器及相关机械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自研产品与主营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期刊出版,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户外广告(气球广告除外);切削工具、测量仪器及相关产品的检测;网上经营机电产品及配件、办公用品;CVD、PVD、PCVD、QPQ改性处理技术。(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资质证的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经纬智能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林郁,注册资本:14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山西省晋中市山西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汇通产业园园区创业街,经营范围:纺织机械及配件、机电产品及配件、医用口罩生产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和安装;开发计算机应用软件;经销:棉花及副产品、纺织品、棉籽及短绒;开展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房屋、场地、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毛天宏,注册资本:97,210.865609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四川省德阳市珠江西路460号,经营范围:模锻件、自由锻件制造及销售;锻压件、冲压件、模具制造及销售;机械备件加工及热处理;上述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永清,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古平岗4号,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业务;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甘胜华,注册资本:675.8621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杭州湾大道88号602室,经营范围:化工、化纤领域内产品和技术的研发、设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纺织品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海净,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企业地址:南京市长江路198号3楼,经营范围: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销售,为技术设备引进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或提供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商品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招标代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赵维林,注册资本:200万人民币,企业地址:南京市长江路198号3楼,经营范围:工程成套设备的施工、安装,机电产品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预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黎晓煜,注册资本:302,374.96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洛阳市建设路154号,经营范围:拖拉机等农业机械、汽车、工程机械、柴油机、发电机、叉车、自行车、喷油泵及上述产品零配件制造销售;煤矿机械、槽车、模具、机床、锻铸件、工夹辅具及非标准设备制造。工业用煤气(禁止作为化工原料等非燃料用途,限分支机构经营);氧(压缩的)、氧(液化的)、氮(压缩的)、氮(液化的)、空气(压缩的)生产与销售(以上五项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2类3项、3类,凭许可证经营);进出口(按资质证);承包境外机电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10. 中纺联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吕昊达,注册资本:13,196.094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989号14层,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成品油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出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商品(包括两纱两布)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上述进出口商品的国内销售,纺织原料、纺织服装、家用纺织品的生产、加工;仓储,销售金属材料、金银饰品、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润滑油、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商务咨询,纺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服务与软件开发,食品农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 中浙高铁轴承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林松,注册资本:25,000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浙江龙游经济开发区永泰路33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速铁路及轨道车辆轴承、航空航天与舰船兵器等专用特种轴承和其他轴承的研发、制造、销售;轴承零部件及其相关零件的研发、销售;轴承的维修及技术服务;经营轴承产品及原辅材料、零配件、机电产品、成套设备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徐衍林,注册资本:67,000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277号,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销售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租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管理培训;对外派遣承包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3. 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序焱,注册资本:13,230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邵阳市双清区邵阳大道与宝东路交汇处,经营范围:纺织机械的设计、生产、销售及配套件销售和从事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机电设备、通用机械、工程机械、化工机械、木质包装和熔喷布的生产、销售;公用工程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机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经纬智能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中纺联股份有限公司、中浙高铁轴承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公司董事长杨永清先生兼任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金永传先生及董事刘耀武先生兼任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监事杨炳生先生兼任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监事职务。公司董事、总经理金永传先生2017年2月16日至2020年1月22日为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赵维林先生兼任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的董事和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上述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在公司同类业务所占比重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983　　证券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0-048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瑞达")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此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购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该次会议审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将投资范围由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变更为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产品类型包括:保本型、固定收益型、浮动收益型、预计收益型等,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及其他相关要求,公司近日运用闲置自有资金7,500万元购买了多家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1	芯瑞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滨湖新区支行	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90%	2020/10/30	2021/1/7
2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聚鑫系列同利宝2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3.80%	2020/11/25	2021/1/12
3	芯瑞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	金雪球–优悦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2,500.00	3.60%	2020/12/2	2021/1/2
4	芯瑞达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月月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5.00%	2020/12/8	2021/1/8
5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聚鑫系列同利宝2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85%	2020/12/11	2021/2/19
				合计	7,500.00			

备注: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均无关联关系。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次会议审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预计投资额度超出董事会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审批程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若预计投资范围超出董事会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实际的资金使用中,公司将事先对资金状况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公司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使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提高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赎回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16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1.54%–3.70%	2020/5/22	2020/8/14	是	4,000.00	340,602.73
2	芯瑞达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聚益生金98045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3.1%	2020/6/16	2020/7/31	是	2,000.00	76,940.00
3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54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1.82%–3.71%	2020/6/24	2020/12/30	否	--	--
4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63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1.54%–3.50%	2020/7/8	2020/10/16	是	3,000.00	287,671.23
5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83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1.75%–3.20%	2020/7/30	2021/2/5	否	--	--
6	芯瑞达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45天)A款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600.00	3.05%	2020/8/4	2020/9/18	是	2,600.00	97,760.00
7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97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1.54%–3.30%	2020/8/25	2020/11/20	是	3,000.00	235,972.60
8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98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1.48%–3.15%	2020/8/27	2021/2/26	否	--	--
9	芯瑞达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35天)B款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3.05%	2020/9/3	2020/10/9	是	500.00	15,040.00
10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东莞银行玉兰理财平稳增利1号周期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95%	2020/9/7	2020/12/7	是	1,500.00	147,256.97
11	芯瑞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613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1.75%–3.20%	2020/9/24	2021/4/2	否	--	--
12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东莞银行玉兰理财平稳增利1号周期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95%	2020/9/30	2020/12/30	否	--	--
13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聚鑫系列同利宝2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75%	2020/10/22	2020/12/21	否	--	--
14	芯瑞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滨湖新区支行	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90%	2020/10/30	2021/1/7	否	--	--
15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聚鑫系列同利宝2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3.80%	2020/11/25	2021/1/12	否	--	--
16	芯瑞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	金雪球–优悦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2,500.00	3.60%	2020/12/2	2021/1/2	否	--	--
17	芯瑞达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月月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5.00%	2020/12/8	2021/1/8	否	--	--
18	芯瑞达	东莞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聚鑫系列同利宝2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85%	2020/12/11	2021/2/19	否	--	--

六、备查文件

1、相关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0-128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任独立董事证券账户因不当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新任独立董事艾华先生因平时工作较忙,其证券账户交由其家属管理,其家属对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出现不当操作其证券账户导致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行为。

艾华先生是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11月5日召开)选举产生的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119】。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核实,艾华先生证券账户于2020年11月6日买入公司股票4,000股(成交均价18.00元/股),成交金额合计72,000.00元;11月9日卖出公司股票4,000股(成交均价18.42元/股),成交金额合计73,680.00元;12月3日买入公司股票2,000股(成交均价17.87元/股),成交金额合计35,740.00元,以上交易收益合计为1,840.00元【计算过程:(卖出均价18.42元/股—买入均价17.96元/股)×4,000股=1,840元】。

上述交易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四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六个月内买入公司股票又卖出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经公司核查,艾华先生由于平时工作较忙,其证券账户交由家属管理,因家属对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不当操作导致此次短线交易行为,并非艾华先生本人主观故意违规。上述交易行为从时间上看,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窗口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本事项的处理情况

1、公司已要求艾华先生严格管理其证券账户交易行为,约束其家属的证券交易,未来无论何时买卖公司股票,都需要提前向公司报备并履行相关的公告披露程序,本次短线交易收益将全部上缴公司董事会。

2、艾华先生本人对以上短线交易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就本次违规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承诺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艾华先生愿意根据相关规定,将以上交易收益1,840.00元上缴公司董事会。

3、公司要求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此为戒,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0-089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投资")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形。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司法轮候冻结数量(股)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司法轮候冻结执行人	轮候期限	冻结开始日期	原因
卓越投资	是	216,419,200.00	1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12-1	司法轮候冻结

就以上冻结事项向控股股东卓越投资进行核实了解,并经公司律师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电话核实,控股股东卓越投资持有的公司股票216,419,200.00股被司法轮候冻结。所涉案件系与山西粮油集团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冻结申请当事人为山西粮油集团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尚未获取该冻结事项相关的裁定文书。

二、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216,41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9%,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了216,419,2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79%。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经公司与控股股东沟通,控股股东回复其正对相关事项进行积极处理,并承诺将积极与相关申请冻结方进行协商,争取早日解除对公司股份的轮候冻结。

若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未来被法院执行,公司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止目前,公司日常经营及生产活动正常,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2、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6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15号)。具体批复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发行人: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757-28603333-8803

3、电子邮箱:office@keshun.com.cn

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联系部门:证券市场部

2、联系电话:0551-62207720

3、电子邮箱:lichao@gyzq.com.cn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601258　　股票简称:ST庞大　　公告编号:2020-083

债券代码:135250　　债券简称:16庞大01

债券代码:135362　　债券简称:16庞大02

债券代码:145135　　债券简称:16庞大03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深商北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北方")借款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6.5%。因深商北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同日,公司与深商北方签署了《借款协议》,并取得借款,所借款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未对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告详见于:2020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二、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资金安排,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归还深商北方借款,其中,本金:人民币7,500万元,利息:人民币161.15万元。截至目前,该笔借款剩余人民币2,500万元。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2020-048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新华印务公司部分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披露了《公司关于受让新华印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6),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三号 上市公司对外投资公告》的要求,对"二、基本情况介绍"和"四、协议的主要内容"相关内容补充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介绍

补充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9月30日,新华印务总资产20,222万元,净资产12,922万元,营业总收入15,943万元,净利润 1,280万元(未审计)。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补充说明:

根据新华印务与基金管理中心签署的《直接投资合同》约定,产业引导基金投资期限届满后,将采用股权转让方式退出。目前,投资期限届满,经公司与基金管理中心协商一致,双方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拟以2,000万元受让基金管理中心所持新华印务21.13%的全部股权,公司在协议签署后将上述款项支付给基金管理中心。

除对上述补充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0-079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小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小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及专门委员会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徐小强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公告日,徐小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9,3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徐小强先生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后,其所持股份仍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徐小强先生在任职董事、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